

桃園市 SEL 種子教師培訓三部曲（草案）

	SEL 基礎課程（18 小時）	SEL 初階種子教師培訓（18 小時）
參加資格	對 SEL 有興趣之本市各高、國中小學行政人員與教師。	前兩項為必要條件，具備第三項尤佳： 1. 取得 SEL 基礎課程完訓證書。 2. 願意執行培訓期間及培訓後 SEL 任務。 3. SEL 實踐經驗並提出證明（如參與 SEL 社群、於校園推廣 SEL 活動、於班級融入 SEL……等）。
培訓內容	BEST ME 六堂課（18 小時）	初階培訓共計 18 小時如下： 1. 全校性 SEL 專題講座（6 小時） 2. 全校性 SEL 推展實務討論（6 小時） 3. SEL 與 CWPBS 運用於班級經營實務分享（3 小時） 4. SEL 教案體驗與討論（3 小時）
培訓期間任務	確實完成基礎課程各單元任務	（一）行政組 1. 完成培訓課程 18 小時。 2. 於校內實行全校性 SEL 推展方案並繳交成果報告，包括(1)校內教師 SEL 之需求調查；(2)結合校內特色辦理 SEL 相關活動。 3. 於「SEL 初階種子教師成果發表會」分享實行心得與歷程。 （二）教師組 1. 完成培訓課程 18 小時。 2. 於校內實行 SEL 課程教案（至少 3 堂課並繳交成果報告）。 3. 於「SEL 初階種子教師成果發表會」分享實行心得與歷程。
權益給予	頒發基礎課程完訓證書	1. 成果分享後頒發桃園市 SEL 初階種子教師證書。 2. 優先參加種子教師共備社群，並給予公假派代。
培訓後任務		（一）行政組 成立校內 SEL 推動小組或教師社群，並定期召開相關會議。 （二）教師組 設計一份 SEL 教案（至少 3 堂課），並於校內實施。

**備註：教師參加種子教師培訓及社群共備等相關工作均予公假派代。